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最近期可得財務資料之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二零二零年同期的除稅後溢利相比，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間」)的除稅後溢利將錄得不少於40%的增長。本報告期間的除稅後溢利增長主要由於下列原因：

- (i)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浙江的物業租賃業務之租金收入增加；
- (ii) 有關終止收購位於中國瀋陽的物業之利息收入增加(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的通函中披露)；
- (iii) 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滙聯(中國)有限公司之少數股東就位於湖南的泉水開採業務的產量擔保作出的補償(產量擔保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的公告中披露)；及
- (iv) 行政開支減少。

* 僅供識別

然而，本集團亦預計於本報告期間之收入將較二零二零年同期下跌超過30%。該跌幅乃主要由於(i)位於中國大連之已開發物業(「可售物業」)合共約78%的總可售面積已交付予買家，其相應收入已於過去財政年度確認入賬，故餘下可售面積減少；及(ii)大連當地受COVID-19疫情的持續影響，餘下可售物業之銷售及交付於本報告期間有所放緩。

董事會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參考現時可得於本報告期間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作出，且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本報告期間的實際中期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於本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其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玉國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玉國先生、劉恩賜先生及果玉梅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楊小強先生及黃逸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巴俊宇先生、朱學義先生及黃仲文先生。